

國立成功商水 112 學年度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交通安全年度訪視計畫。

二、目標：

- (一) 陶冶交通安全道德及培養遵守交通規則的良好習慣。
- (二) 加強學生對交通工具性能的認識及各項交通安全措施，以避免交通事故發生。
- (三) 加強學生對交通規則有關法令之了解，建立交通安全的共識。
- (四) 從學生做起，影響至家庭社會，改善交通秩序，維護大眾安全。

二、實施要領：

- (一) 成立交通安全教育推動小組。
- (二) 每學年召開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議討論交通安全教育執行規劃。
- (三) 加強校內交通環境佈置與整理，及充實交通安全教育設備。
- (四) 加強學生交通安全教育：
 1. 配合優質化計畫辦理交通安全教育。
 2. 每學年實施電動車及機車騎乘安全教育。
 3. 利用朝會及週會時間排定交通安全相關宣導活動。
 4. 遇有重大交通事故隨時實施機會教育，以擴大效果。
 5. 利用班週會宣導交通法規並訂定有關交通安全教育之討論提綱。
- (五) 舉辦各項交通安全教育指導：
 1. 每學期舉辦交通安全相關宣導活動。
 2. 利用朝會及週會辦理交通安全相關演講或活動。
- (六) 實施學生交通安全各項事宜：
 1. 腳踏車、電動車及機車申請及管制，並教導實施安全檢查。
 2. 規劃人車動線。

三、計畫執行：

- (一) 各項測驗與活動
 1. 實施機腳踏車實物教學活動。
 2. 實施交通安全常識測驗。
 3. 舉辦各項演講活動。
- (二) 組織學生通學路線

1. 規劃通學上放學路線。
2. 學生上下學情形考查。

(三) 導護工作

1. 協助學生上下學交通之指揮。
2. 交通違規學生或家長之勸導。

四、考 核：

(一) 學生方面：

1. 交通違規之勸導及處分。
2. 電動車、機車停放申請及審查。
3. 選修交通安全微課程之成績評量。

(二) 教師方面：

1. 導護工作重要事項記錄。
2. 交通安全教育微課程評量。

(三) 學校方面：

1. 整理各項資料。
2. 定期舉辦工作檢討會議。
3. 定期召開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
4. 利用校務會議，檢討交通安全實踐成果，並提出改進意見。

五、本計畫經校長核准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